

何茲全著

日本維新史

獨立出版社印行

目次

第一章

維新前日本歷史情況概述……………一

第一節

日本的民族國家與文化

第二節

日本社會政治史概述

第三節

維新前的日本社會經濟情況

第四節

由鎖國主義到開國通商

第二章

明治維新……………二七

第一節

由「攘夷」「公武合體」到「尊王倒幕」

第二節

幕府覆亡與王政維新

第三節

廢藩置縣的和平完成

第四節

西南之戰

第五節

明治維新成功原因的檢討

目次

次

第三章 內政的改革與建設……………六四

第一節 立憲政治的成立

第二節 政治制度的改革

第三節 近代海陸軍的建設

第四節 財政與財政改革

第四章

近代經濟的建立與發展……………一〇〇

第一節 國家對近代經濟建設的推動

第二節 工業的發展

第三節 交通事業的發展

第四節 農村經濟的落後

第五章

新舊勢力的政治鬥爭……………一三五

第一節 明治維新的性質與歷史意義

第二節 新舊勢力的鬥爭

第三節 滿洲勢力與資本主義的結托與統一

第六章 不平等條約的廢除……………一四

第七章 「大陸政策」與對外侵略……………一五

第一節 日本殖民地的要求與大陸政策

第二節 侵略台灣與吞併琉球

第三節 吞併台灣與踏上大陸的第一步

第四節 合併朝鮮進入滿洲

第八章 結 論……………

——從日本經濟活動看三民主義建國原則的偉大——

第一節 日本的民族國家與文化

日本在古代我們稱他爲倭奴，從唐朝才改稱日本。唐書東夷傳說：「日本古倭奴也。……成享元年遣使賀平高麗，後稍習夏音，惡倭名，更號日本，使自言國近日所出以爲名」。古時候我們爲什麼稱日本爲倭奴呢？有些學者的意見以爲倭奴是古代日本一個民族的名稱，即阿奴族，也有譯作蝦夷的，日文作アイヌ，倭奴，阿奴，都是從這個字譯出來的。奴倭是到日本去的最早的一個民族，在古代和中國發生關係最早的大概就是這個民族，所以歷代相沿，我們就以這一個名字來稱他們了。

關於日本民族的由來和他的形成，是頗難解答的問題。中國人的傳說，說他們是徐福的後代，（見後漢書東夷傳）這一說到現在還在民間流行着，另一說又說他們是吳太伯的後代，（晉書倭人傳）而日本自己的傳說，則說他們是神的孩子，在開天闢地的時候，天便生出八大洲和山川草木，後來又生了天照大神，天照派他的孫子降臨日本羣島，於是這位天孫便生殖起來，成了日本民族。這些當然都是迷信的神話與傳說，不足信的。據近代

第一章 維新前日本歷史情況概述

研究日本民族歷史發展的學者的研究，日本民族是古代由許多種的種族混合而成的。在這
些民族中，主要的是阿奴人，通古斯人，馬來或印度納西亞人及中國人。日本史學家濱田
耕作說：「關於日本民族的人種位置，歷來議論紛歧，唯在學術上，大體已達到不可移動
的結論了。日本人種是混合南方系和北方系，這是絕無可疑的。屬於北方系的，是和此刻
尚存在的蝦夷一樣的特徵的人種，這個人種合以南方馬來和印度納西亞族的要素，以及朝
鮮與中國民族，而成爲一種混合民族。」構成日本民族的這些種族，都不是日本羣島的土
著，而是從大陸及南洋羣來的。在這些種族中最先到日本的是阿奴族，此族由亞洲大陸渡
過海峽而來，繁殖於本州各部，並曾佔領全國。至於北方系的滿洲高麗人和南方系的馬來
人或印度納西亞人，是誰先到日本，尙無定說，濱田耕作認爲馬來人種先到，與阿奴人混
合構成「原日本人」；另外則有人，如西村其次則認爲滿洲高麗人（通古斯族）先來，此族
人即爲「日本人的基調」，馬來人在後。在日本民族的血統中，中國人的成份當然也是有
的。在日本史上有一個「銅鐸族」，「秦人系民族」移到日本來，這個民族先由朝鮮半島到
出雲等地，後繁殖及於近畿大和等地方，有的便認爲這就是中國人，不過在整個日本民
族的混血統中中國人的成分並不太大就是了。

日本羣島上，遠在開國時代，已經有了國家的活動，而且和中國有了往來關係。論說
書地圖書載：「樂浪海中有倭人，分爲百餘國，以漢時爲見」，後漢書東夷傳也說：「倭

……凡百餘國，自武帝滅朝鮮，使譯通於漢者，三十許國」。東漢光武年間，倭奴國奉貢朝賀，光武還賜以印綬，（這個「漢倭奴國王」印，一七八四年已在日本九州地方出土）。漢安帝永初元年，倭國王帥升等獻生口百六十人（後漢書夷傳）。所謂生口，就是奴隸，可見那時日本各民族有已脫離原始氏族社會，有了奴隸出現，漢以下，倭國與中國繼續時有往來，而且漸漸多起來了。

不過，上面說的這些與中國來往的古代日本國家，並不是現在日本「萬世一系」皇室國家的這一系，這些國家大概都是建立於九州地方的一些小國家，那時候日本羣島上尚沒有統一國家出現。大概在古代，日本羣島上民族國家的活動，可以分成三個區域，即東國、大和及西國。東國是蝦夷人居住的地帶，文化程度最低最野蠻，西國因地理關係最通中國的國家，大概都是西國的。現在的日本皇室國家，却是起源於中央大和地域，從這裏逐漸統一日本羣島。

現在「萬世一系」的日本皇室國家是從什麼時候成立的呢？這也是很難確定的一個問題。據日本人的歷史記載，說他們的開國的第一代神武天皇是在西歷紀元前六六〇年，即當中國周惠王十七年，這是胡說八道。大概日本接受中國文化後，看到中國朝鮮皆有幾千年的歷史，未免相形見絀，所以就憑空編造他們的歷史，說紀元前六百餘年他們的國家

已經成立了。近代的日本學者已經修正了這種說法。近代的日本歷史學者，大多數的意見是把日本開國的年代往後拉數百年，認為神武開國大概在西歷紀元前後。如野呂榮太郎說：「神武紀元大體與西歷紀元同時，則為諸家一致的見解」。也有認為還要晚的，約在紀元二三世紀。我們現在不是專來研究日本國家起源的問題，不必詳考，我們只知道現在一般的意見，日本國家的形成是在紀元前後或二三世紀，即約當中國漢代時代，日本「萬世一系」的皇室國家才開始形成就夠了。

在日本民族的構成分上，中國人的血分雖然不大，但日本民族的文化，都完全是由中國承襲來的，日本民族所以能從野蠻走向文明，完全是由於接受中國的文化。作為中國文化輸向日本的橋樑的是朝鮮半島。中國和朝鮮的關係是很早的，殷周之際箕子就帶着他的部分亡國民族逃到朝鮮去，中國文化就隨着展到朝鮮。漢武帝滅朝鮮置郡縣，索性把他變成中國的一部分。日本和朝鮮只有一水之隔，往來是極容易的，中國文化便由朝鮮傳入日本，到南北朝時，中國的歷書、文字、工藝、佛教皆已傳入日本了，日本才有了紀年。隋朝及唐朝初年，日本派遣許多留學生到中國來，其中最著名的如小野妹子、高向玄理、僧旻等，高各玄理僧旻從隋朝到中國來，往中國三十多年，他們把中國的文物制度帶回去，完成日本歷史上有名的大化革新，首次建立起統一的古代國家。

混血種的日本民族，因受狹小地理環境的限制，缺乏偉大的創造性，在人類文化創造

上，日本民族沒有過什麼供獻。不過，日本民族有一種特長，就是模仿性極強，很容易接受別人的創造成果，而加以發揚。兩村真次說：「從技術上去觀察日本人，雖不富於創造性，却有極豐富的模仿性」。佐野學也說：「島國的日本要發展像亞利安系印度系中國系那的大文明，在客觀上為不可能，這種國家特長於敏銳的吸收國際文明。任何民族不離孤立生存着，在世界史上必然佔有某種地位，從原始的日本到資本主義的日本所受國外文明的影響很深」。

日本民族能模仿，也能忘祖，兩千年來，日本在中國文化的養育薰陶下長大發展，但得到機會，無不與中國搗亂。資本主義東來後，他更一手握着歐洲文明，一脚把中國蹬開，並且開始由吸收中國文化，走到吞併中國的領土了。

第二節 日本社會政治史概述

人類社會的發展，一般的講，大概都是經過氏族社會、古代社會、封建社會而到近代資本主義社會這幾個階段的。日本歷史大體上也是走着這樣的路線。當然各民族各國家以特殊條件的不同，而有各自的特性。國家的成立，是人類由野蠻進入文明的界牌。第一節我們說明了日本國家民族的形成，本節再略述日本歷史發展的過程。

在國家形成以前，日本民族和世界其他民族一樣，是原始民族部落社會。當這一階段

的的後期，部落與部落間的征戰愈劇烈頻繁，而那些好勇鬥狠的部落中，大抵地方的一個部落——現在日本「萬世一系」皇室的祖宗，是最強的一個，這個部落征服後期的諸部落，獲得許多土產農奴和奴隸，等到勢力強大以後，又東征西討逐漸征服全國各地，創立了初期的粗疏的統一局面。完成這種使命的，就是日本開國第一代的神武天皇和其以後的幾個天皇；神武只征服了近畿的氏族部落，經過崇仁朝的派遣四道將軍，及景行朝東西兩次大遠征，關東及西邊的九州等地方才臣服於中央天皇。

這時期的國家組織是極粗疏的，所謂天皇，其實就是各氏族部落在氏族聯盟或征服的關係中擁戴的一個最強的酋長。在戰爭中，征服者有時將被征服的民族轉化為不自由或奴隸的「部民」，賜給從征的聯盟氏族，或放在中央天皇民族的統治之下；有時便只求被征服民族肯低首臣服，向中央（氏族聯盟主）輸納一定額的貢物，而只由中央就其本氏族酋長中指定一人為「國造」，也就算完了事。

這時期的日本古代帝國，大概和中國西周時代的國家情形有些一樣，只是粗疏的統一。周族滅殷以後，對於殷民族就是有的作成農奴或奴隸分賜給從征氏族，有的僅僅要求其臣服納貢，仍然給他們土地，也並不破壞他們的組織。

五六世紀以後，日本中央政府的權力逐漸強化，真正集權的統一國家出現，完成此種使命的，就是紀元六四五年，日本歷史上有名的大化革新。

六四五年更是中國的唐朝初年，前面已經說過，隋朝及唐初日本派有許多的留學生到中國來，其中最著名的有高向玄理、僧旻等，大化革新就是在這些人的參與下，一方面順應日本歷史的發展，一方面照樣採取中國的制度而產生的。

大化革新在日本歷史上的意義，就是日本古代大統一國家的建立，在歐洲史上他可以比擬羅馬帝國，在中國史上可以比擬秦漢。在粗疏的統一國家中，日本也像中國經過春秋戰國的歷程一樣，各民族國家間互相兼併吞合，各民族國家都領有很多的士地，很多的部民。大化革新首先就是打破這種分制，把各「國造」「縣主」領治下小國的人民士地，收歸中央政府手中來，大化二年多的詔書說：「罷昔天皇等所賜子死之民，各處之屯倉，及別、臣、連、伴造、村首所有部曲之民，各處之田莊」，就是說明。

大化革新以前，各地方的「國造」「縣主」大半都是從其本氏族部落中選出的。在國造縣主統治下的各地的部落對中央政府僅是名義上的臣服，實際上是半獨立的，國造縣主對天皇雖是臣屬，但對其部落內言，都是最高的統治者。大化革新，首先廢除國造縣主制度，改行集權中央的國郡制。於國直國司，郡置郡司，國郡以下，又有里，里設里長，統一的集權的直接統治代替了分割的間接統治。在經濟方面，施行班田制，辦法大體上和唐代的均田制度差不多。受田者不問身分的良賤，是自由民或奴隸，凡年達六歲以上，即由國家班給一定額的口分田。租稅制度也隨着班田制度的施行，仿照中國唐代租庸調的稅

制，人民對國家有田租，有布調。還有稅。

不過，從社會史的意義上講，大化革新只是把限於地方的社會形態，統一在大的集權國家內，但對於社會經濟的性質，沒有根本的改變，換句話說，大化革新只把以前部落國家體的界限打破，把以前屬於各國造縣主的部曲、民部、農奴及屬於國造縣主的土地，拿來屬於統一國家，但社會經濟關係並無根本變革。這猶之羅馬帝國出現後的社會並沒有改變羅馬初年的社會情形，中國秦漢帝國出現後的社會沒有改變春秋戰國的社會性質是一樣的。

大化革新以前以後的日本古代社會，社會階級有貴族有自由民，有農奴，還有奴隸，中央天皇政府雖然以強力打破了國造縣主（像是周代分封到各地的諸侯國家），別、連、伴造（像是周朝王室太臣）等的分封與分割，但沒有取消他們貴族的資格，反之倒是以職田、位田、職封、位封、帳內、資人、事力等名義，從新又給他們以土地和人民。從各族長部落國家下等來的農民，大部分耕種着國有土地，而為國家半解放的農民，一部分便又以職封位封等名義轉到貴族領主下作農奴。在日本古代社會中，奴隸也是大量的存在，參與各種生產事業。在七八世紀，奴隸的數量，非常之大，據有些學者的估計，約佔到當時人口的五分之一，他們為貴族耕田，而且還担负其他勞役。奈良朝的佛像以及宮殿建築，大半都是奴隸來完成的。但日本古代社會中的奴隸制度沒有歐洲羅馬帝國時代奴隸制

的盛行也是事實。

大化革新所建立起的古代統一帝國，不到二百年的時間，又開始崩壞瓦解，從九世紀中葉起，日本歷史便進入封建時期。

八世紀以後，基於田地國有制的班田制度，以人口的增加及賜田的增多，便漸漸破壞了。人口增加賜田過多，使國有土地漸漸不敷分配，而有的貴族，則更乘中央政權的腐化衰落，乘機侵佔國有及民有的土地。封建貴族已在孕育發展了。班田制度原是六年一班，後來便改為十二年一班，奴隸原如良民六歲即受田，後亦改為十二歲，婦女原來是班給田的，後來改不班給，終于三十年四十年不班一次，一至于終不班了。

班田制破壞的另一方面，便是豪族階級私有莊園的發展。王公貴族的莊園通過國家賜田，侵佔國家及人民的土地，及私開墾田地的手段，日趨擴大。他們更利用政治的腐化，爲自身謀得許多特權：貴族莊園對國家免除了租稅的担負，並且不受國家的干涉。農民們喪失了土地，而政府因貴族兼併土地而損失的歲入，又部分轉嫁到他們身上，他們承擔不起過重的担負，到後來祇好也逃亡投入貴族莊園中去。他們的身份低落了，變成莊園領主的農奴。同時，在這以前，貴族領下的奴隸已漸漸有解放的傾向，不自由時奴隸漸漸變爲半自由人。現在自由農民與奴隸在莊園中一升一降而成爲一個農奴階級了。貴族莊園經濟的發展，反轉來促成中央政權的衰落。領有莊園的王公貴族豪強，現在成立獨立的政權。

他們爲了保衛自己的莊園，也有了自己的武力，軍隊組織，這樣莊園領主統治着自己的莊園的人民，且有丁武力，更成爲封建領主。

日本的封建時期，是相當長的，自九、十世紀古代社會開始崩潰，直到十八世紀德川幕府滅亡，其間將近千年，可說是日本的封建時代。尤其自十二世紀末鎌倉幕府成立（一九二年）至十六世紀末室町幕府覆亡（一五七三年）四百年間爲日本封建制度的極盛時代。

九世紀中葉以後，中央政權一天一天腐化衰落，各地的國司郡司漸成世襲，十世紀中，國內地方勢力，王公貴族的莊園組織，已大體長成。全國各地到處是擁有大土地，領有衆多農奴，半獨立性的封建領主及其領下的莊園組織。十一世紀國內產生了兩個大封建主，即源平兩家，源氏據有關東，平氏據有西南，兩家中原逐鹿的結果，勝利屬於源氏，源氏以最大最強的領主資格，制了全國的封建諸侯，源氏把已經成熟的封建制度，加以編造，加以制度化，他把從戰敗者中掠來的莊園與農奴，分賜給從征的將士，建立他們自己的莊園。各藩之興，又有武士，藩主又常常把土地分封給其武士，農奴對於領主是絕對的，農奴不自由的，不能離開領主，也不能離開土地，藩主對於幕府只是封建的臣服，在藩內維持着獨立自主的領主地位，藩內的武士農奴只臣服於領主，對幕府便沒有義務，此種封建制經過室町幕府江戶幕府繼續發展着。在封建末期，豐臣秀吉時代，日本全

國共有大藩十八，中藩三十二，小藩二百一十二。德川時代，親藩有三，內藩有一百七十七，外藩有八十四。藩主又常把土地分封給武士，大藩常有武士萬餘人。幕府是全國最大的領主，他佔有最多的土地和最多的農民，如鎌倉幕府佔有全國土地的大半，德川幕府佔有全國土地的三分之一；另一方面幕府又是中央政府的代表，各藩主對他有臣服的義務，鎌倉幕府首訂幕府得在各藩領地及莊園內設守護及地頭的制度。室町時代，幕府從全國領主所得中徵收三十分之一的貢納。德川時代，幕府對各藩的控制力更加強，有諸侯定期覲見的辦法，諸藩主皆須於江戶建立私邸，供妻子居住，諸侯一年亦須留居江戶數月。日本封建社會的形態，可謂立於中國與歐洲封建制形態的中間。在歐洲中古，中央統一的政治力量，是完全被打倒了，其存在亦僅是名義上的存在。中國南北朝時，大族領主雖有極強大的勢力，但中央政府仍保有極強的統一力。而日本則一方面有勢力強大半獨立性的藩，另一方面中央政府對他們仍有相當強的控制力。

明治維新，日本才由封建走到近代資本制社會。

第三節 維新前的日本社會經濟情況

日本的封建制度，雖然從德川幕府開府以前的織田及豐臣時代已開始動搖，但所謂動搖也只是有別的因素引起，對封建社會經濟開始發生分解的作用而已，並不是說日本封建

社會本質上已起了什麼變化。日本封建制度的破壞，是在明治維新以後；換句話說，明治維新後，近代都市產業發展，始代替了封建農業經濟的支配地位。

織田豐臣時代，日本的商業經濟已漸漸發展了，內地的商業關係已漸趨繁盛。大阪已經是一個「五畿七道之買賣利潤富貴之港也」的都市。像十字軍東征對歐洲商業及海外貿易的刺激一樣，豐臣秀吉時代的對朝鮮用兵，大大的刺激起日本的海外貿易。在戰爭中，日本的商業非常活躍。接着日本的海外貿易又發展到南洋。跟着商業的發展，貨幣經濟及工業都邁過封建的限制而前進。豐臣政府極注意鑄幣。當時以都市為中心，貨幣已大為流通。織田豐臣時代的兵器製造，造船業，織物業，漆器及陶器皆有極大進步。

都市商業的繁榮，使商人在政治上社會上漸漸有了地位。在公文記載上我們開始看到百姓之外，並把商人特別提出來。都市商業的發展，亦漸漸影響到農村，農奴漸有解放而成為半解放的農民。並且許多農民都離開鄉村向都市移動，這種移動在嚴盛的封建時代是要以死刑來禁止的。

江戶時代，日本的都市經濟繼續的發展，但因受政府鎖國主義的限制，商業遂回頭在國內活躍，努力於國內市場的開拓。由於參覲交替制度的設立，使江戶至各藩封建主領地的交通，亦隨而發達，商業資本的活動，更為抬頭。資本主義的企業，以全國為市場的大商業組織，有全國性的大都市，都漸次的出現了。都市經濟漸漸的在整個社會經濟體系中

起着很大的作用。

這時的工業，大體上說還是小規模的經營，但已發展到相當的高度，工業種類也愈加多，技術也有極大的進步。工業經營的形態，主要的還是家內工業，但工廠手工業及大的礦業也已發生。在弘化年間（西歷一八四四——一八四七），桐生附近的一個村莊中，在三十三家綢緞機廠中，有三家（十分之一）擁有三十三家全部織機一二七架中之三十二架（圖分之一）。足利方面有「一家二十架，三十架，或五十架，一百架甚至二百架的紡織機」，這指示綢類紡織業工廠手工業的存在。有不少礦山，土木建築業，造船業都使用着數百乃至數千的勞動者。工業的產品，大部分是作為商品而製造的。農產品一部分也商品化，封建諸侯亦逐漸失掉其自給的生產性質，他們不只為自身消費而生產，且為了出賣而生產了。米及其他的農業副產物，很多是運到都市去偷賣的。因此，市場日漸繁榮，行莊及零售商人的數量愈形增加了。工業形態的發展，第一階段是家內工業。這階段工業只是作為農家副業而與農業結合着。第二階段是手工業的出現，先是手工業者應消費者的訂買以製造工業品，隨後就有以生產商品為目的的小營業者。第三階段是工廠手工業，及資本家的家內勞動。第四階段是大工業生產。幕末的日本已走到第三階段。從這一點上我們了解了日本資本主義化的內在條件。

都市工商業的資本力，雖因他們保守秘密，而不能正確的知道它的數量，但可以推